

第七章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余姚市人民政府梨洲街道办事处（单位名称）的余姚市梨洲街道山林殡葬协管劳务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余姚市梨洲街道山林殡葬协管劳务项目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余姚市豪胜物业服务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73人，营业收入为75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23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供应商或联合体牵头人或联合体成员名称（公章）：

日期：2025年7月11日



注册 | 登录 | 使用须知

全国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服务网（小微企业名录）

我要查政策 | 我要查小微企业（含个体工商户） | 我要学知识 | 我去专题找服务

首页

首页 /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 / 企业详情

• 企业名称：余姚市豪胜物业服务有限公司

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投资或控股)

小微企业
信息争议申诉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	913302815805191073	注册资本	100万人民币
登记机关	余姚市市场监督管理局	所属行业	房地产业
成立日期	2015年08月24日	所属行业	物业管理
享受扶持政策信息	严重违法失信信息		
暂无享受扶持政策	企业黑名单信息		
	更多信息		



版权所有：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备案号：京ICP备18022388号-2

技术支持电话：010-82260310

技术咨询：微信搜索“你我我应”公众号，关注后进行咨询。

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马甸东路9号 邮政编码：100088

